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短信、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铿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其中董事长肖铿先生、副董事长顾洁女士、独立董事唐秋英女士、陈为先生、阎磊先生因在外地出差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；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；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

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9 日